

当代女性情感系列小说丛书

# 性感都市

林秋霞 著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 性 感 都 市

林秋霞 著

中國出版集團  
東方出版中心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性感都市/(新加坡)林秋霞著. —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5.8

ISBN 7 - 80186 - 329 - 1

I . 性... II . 林... III . 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新加坡 - 现代

IV . I339 .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62011 号

本书经新加坡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授权，由东方  
出版中心独家出版发行。

## 性感都市

---

出版发行：东方出版中心

地 址：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

电 话：62417400

邮政编码：200336

经 销：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 刷：昆山亭林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90 × 1240 毫米 1/32

字 数：150 千

印 张：7.5 插页 2

版 次：2005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80186 - 329 - 1

定 价：18.00 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目录

暗流 .....	1
白夜 .....	12
成灰 .....	22
出轨 .....	35
春眠 .....	46
堕落 .....	59
浮躁 .....	70
红颜 .....	80
蓝影 .....	91
留白 .....	100
梦断 .....	110
倾情 .....	125
情色 .....	137
囚鸟 .....	149
天使 .....	161
玩具 .....	172
戏题 .....	183
想飞 .....	194
秀色 .....	205
原色 .....	215
曾经 .....	227

# 暗流

在天寒地冻的纽约，我终于见到了一脸萧索的Wei。

一年多没见，我同他紧紧拥抱。

我们开口的第一句话便是：“你的男朋友怎么样了？”

话一出口我们便忍不住大笑。

Wei看着落地玻璃窗外飘絮的白雾，声音中无限沧桑：“你知道吗，我来了快两年，这是我第一次坐在这这么一个六星级的酒店里。”

我听了心里感到无限难过，不知开口说些什么好。

“最常去的地方是China town，”Wei轻笑了起来，“整日在地下道钻来钻去，像只小老鼠般，永不见天日。”

“Wei。”我将手伸过去盖在他手上，阻止他说下去。

“这么久了，连一个朋友都没有，一个新加坡人也看不到，你是第一个来看我的人。”Wei摇摇头。

“Wei，纽约便是这个样子的了，你以为怎么样？”我反问他。

“我不知道，我不知我来纽约干什么？”Wei用双手掩住

# 性

了脸。

## 感

我看着窗外的冷酷世界：行人行色匆匆擦身而过，谁也不屑看谁一眼。

很久之前，一个男人这么对我说纽约：“纽约的寂寞不同于新加坡的寂寞。”

## 都

寂寞在纽约是一种彻头彻尾的寂寞，无需用喧哗或热闹来衬托、垫底，它是一伸手就能感觉到的，像空气一样无处不在，以最直接最原始的方式包裹着你。

## 而

此时此刻，我同Wei坐在INTER CONTINENTAL的lobby lounge里；纽约五色缤纷的世界似乎与我们毫不相干。

“Wei，不如你同我回去？”我终于鼓起勇气说出这么一句话。

Wei瞪大双眼看着我，似乎怀疑听错的样子，过一会儿才懂得问：“你说还有可能吗，安平？”

一年多前Wei离开新加坡时绝裂地说：“我讨厌这个地方，我讨厌这边的人，我留下去还算是什么呢，什么也不是。”

当初Wei在广告圈子中如日中天，但他的心却一天比一天更不平静，压抑产生反抗，反抗产生疏离。

我同Wei的关系一直为外人津津乐道。有一个熟人当着我面这么对我说：“我们都清楚Wei是个gay，可是他身边又长期有你，你又同他的男朋友们和平相处，安平，我们极度佩服你的前卫。”



寂寞在纽约是一种彻头彻尾的寂寞，无需用喧哗或热闹来衬托、垫底，它是一伸手就能感觉到的，像空气一样无处不在，以最直接最原始的方式包裹着你。

# 性

感

都

而

我爱上Wei这么样的男人其实也很容易；他才华横溢，长相俊伟，加上为人处世潇洒大方，不拘小节，这么样的人才，不用说女人对他前仆后继，男人对他也是志在必得。

在这群人眼中，我同Wei应是属于可男可女的另一类人，bi或tri。

渐渐地我也模糊了起来；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在Wei未去纽约前，他是我见得最频繁的一个男人。

我同他一起看音乐会、看电影、参加party，一般见报或杂志上报道的社交场合，我都同他如影随形。

在我最困难最潦倒的时刻，他的一言半语都可以给我带来很大的安慰。

我爱上Wei这么样的男人，其实也很容易；他才华横溢，长相俊伟，加上为人处世潇洒大方，不拘小节，这么样的人才，不用说女人对他前仆后继，男人对他也是志在必得。

Wei对我的照顾更是无微不至，除了男女关系最后的一道肉体关系之外，我与Wei同一般男女情侣的分别并不很大。

直至我碰上了Kang，我同Wei的交情才起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为什么选他？”Wei那时候这么问。

“我没有选，是碰巧凑上而已。”我耸耸肩答道。

“我不喜欢这个男人。”Wei一脸正色地对我说。

“That's fine。”我答，“最好是这样，Kang不是gay。”我脱口而出。

然后我看到Wei的脸色一点点地沉下去。

我知道我说错了话，但已来不及了。

Wei自那个时候开始，便同我若即若离，划清界限。

后来我忍不住对闺中好友Sandy哀叹：“不要说男女之间没有朋友可做，gay及女人之间也是没有朋友可做的。”

Sandy还在涂她的指甲油，抬起头来看我一眼：“你又这么肯定他是gay？”

“唉呀小姐，你还要我怎么说，他所来往的那几个男人中，没一个我不熟的。”

“你又没见过Wei同他们上床是不是，就是上床又怎么样，你不能阻止Wei喜欢你，或爱你。我告诉你，gay也是有很多种的，有些爱的是女人，找的是男人，或相反的也有之。世界变了，感情不再是1+1这么简单的事，you got it？”

“What？”我却听得一头雾水。

“Come on，安平，思想搞清楚一点行不行！现在的人都很忙碌，能将时间分出来给爱的人很有限，爱可以很简单，也可以很复杂，看你要的是什么而已。”

世界上若每个女人的想法都如Sandy，那么天下就太平多了。

Sandy可以同时和两三个男人在一块儿，但她的原则是：“合

# 性

惑

都

市

吃亏或被占便宜这种字眼永不在Sandy的字典中出现；她说：“生命已经这么短了，还这么计较，如果我喜欢这个男人，我不介意贴他，金钱是什么呢，金钱难买心头好，可以买已经是一种幸福。”

则来，不合则分。”

爱她的男人可以死心塌地地爱她，但谁若不喜欢或接受她的“博爱”政策，谁都可以向她say goodbye，Sandy不止一次这么说：“我谁也不求，到头来是我谁也不需要。”

是要心如铁石的女人才有资格讲这种话的，take it, or leave it。只有这样的女人，才可以挣脱传统的桎梏，才可以活得随心如愿。

吃亏或被占便宜这种字眼永不在Sandy的字典中出现；她说：“生命已经这么短了，还这么计较，如果我喜欢这个男人，我不介意贴他，金钱是什么呢，金钱难买心头好，可以买已经是一种幸福。”

我是幸抑或不幸？身边尽是这些字字珠玑、玲珑剔透、将生命看化的人。

同Kang在一起时，他的前度女友总选择他要上床睡觉那段时间打电话来：“我药都拿在手里了，你来看我最后一面。”

事不关己，我仍忍不住口头刻薄：“自杀了四年也没死掉，你这个女友真够命大的。”

性格完全不合的两个男女，却因为心软、不舍、责任感、道义感相互磨来磨去，欲分难分，直至碰上我，他才二话不说，即刻同她了断，成了她口中的“负心人”。

天下也真有这么样的男人，Kang确实让她要生要死地拖了四年。

性格完全不合的两个男女，却因为心软、不舍、责任感、道义感相互磨来磨去，欲分难分，直至碰上我，他才二话不说，即刻同她了断，成了她口中的“负心人”。

天下也有这么样的女人，有那种闲情那种精力，日夜不停地同Kang纠缠：“如果没有第三者，分手还可以接受，现在却是不可能了。”

不可能？她又要做些什么？哭哭啼啼，去Kang的家等他，去Kang的公司找他，一天给他挂十个电话：“你再不见我，我便从你家楼上跳下去。”

我也给这个女人搞得心浮气躁，向Kang发脾气之后，便躲在Wei家里看VCD解闷。

Wei看着我，阴阳怪气地再次重复：“我告诉过你，我不喜欢Kang，这么复杂的男人你也要沾。”

“不关他事，是timing有点不对。”我叹气。

“什么timing，他再同那个女人拉扯个没完，看你要怎么办？”

Wei有点激动的口气。

# 性 感 都 市

“I don't care, really。”我后仰，往沙发上倒了下去。

但我也不明白，为什么Kang的女友对他如此穷追不舍。他在她身边时，不见得她在乎他或珍惜他，现在我出现了，她则出尽浑身解数法宝地求他回头。

她也不是个desperado，人长得不难看，长得有点吴倩莲似的楚楚可怜，事业也小有成，自开着一家小精品店，自立更生的能力绰绰有余。

连这样的女人也要生要死，我真不知道新女性的定位在哪里。

难怪愈来愈多的男人变成gay。

我终于开口问了Wei他男友的近况。

“分了，都分了，all gone。我现在孤家寡人一个，一个人生活最好。”Wei说。

他的口气使我想起Sandy的口气，一切都无所谓，一切都不在乎。

这些人是不是比我幸福得多呢？我不知道，大老远地飞来纽约看Wei，我心底思念最深的，依然是Kang。

我却连打电话给Kang的冲动都没有。男女关系走到这一个阶段，我想离结束已经不远，我只是没胆量鼓起勇气，一下子了断，以致于陷入这种理还乱的局面。

电话近在眼前，可是我要问Kang些什么呢？“她有没有找你？”“你又出去见了她吗？”“你们又去了哪里？”“你们又做了些

什么？”“她这次又威胁你些什么？”

我不想再问这些，我已极度疲倦。过去可以是一段感情的致命伤，但过去仍成为现在的一部分的话，它可以摧毁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爱及信心。

我浑浑噩噩地在纽约疗伤，最终仍不支地以重伤风感冒收场。

Wei来看我，替我买了一大堆成药，看着猛抽鼻涕咳不成声的我，忍不住摇头叹气：“搞不懂你，这个男人又有什么好，值得你这样。”

“我病关他什么事？”我喘着气反问。

“你这是急气攻心。他现在要是跑来找你，我担保你没事。”

Wei的这句话却是干脆将我击倒。

今天Kang真是有心要找我的话，我上天入地他都有办法将我揪出来：我公司的秘书，手提电脑，电话……都可以联络，都可以留言。

十多天了，他不找我，意味着什么？

“醒醒啦，安平，他不适合你。”Wei拍拍我的头。

我忍不住靠在他肩膀上放声大哭。

“Come on，旧的不去，新的不来。”Wei不停地拍我的肩。

恋爱再发生时总是很容易，但要忘记却这么困难。

在纽约呆了两个星期，往法兰克福转境时我仍忍不住用手提电话联络Kang。

“你到底跑去哪里了？”他的口气平静，没一丝急躁。

# 性

感

“没有怎么样，我老样子。”我有点答非所问。

大家沉默了一阵。“你几时回来？”Kang终于问。

“几天后。”其实13个钟头后便可以回去的了，但我不想同他说。

“我走了以后——她有没有找你？”我想阻止我自己，可是已来不及了。

都

Kang那里沉默了一阵，我的心则一点点地掉入谷底。

“我是4月1日走的……”我还想给他一个台阶下。

“你走了之后……”Kang极度困难地找话说：“她来办公室找过我一次……”

而

“你又同她出去了？”我问。

“我同她去吃过饭……”

“好啦，不用说了……我们改天再谈吧……”一股浊气上升，我不想再知道详情了。

“你发什么神经，林安平？你失踪了快三个星期，现在忽然间打电话来，问来问去又是这些陈年旧事……”

“是旧事吗？”我嗤笑，“你再去慢慢同她谈判分手吧，问她怎么样才可以放你一条生路？我到现在才发觉，你们两个人其实是很配对的，什么锅配什么盖，我同你原来是两条路上的人。”

“你是说……我配不上你？”Kang的声音开始提高。

“说得再对也没有了，”我干脆豁出去，“请问你有什么是你有的而我没有的，今天我要养男人，你也不是首选。以你的资格，那些身穿廉价衣裳，脚穿1块半钱一双丝袜的女人再适合你不

过。”我已气得顾不上什么风度。

Kang即刻摔下电话。

吵架实在是幼稚不理智的行为，但吵架可以尽快地结束一段幼稚不理智的关系。

我躲在厕所里哭了十分钟，眼青鼻肿地出来之后，才给Sandy挂个电话：“老友，是，我在法兰克福，明天下午十点半你来接我……啊，没事，OK，OK。”

Sandy在电话那端一直担心：“喂，你口气不对呀，不要吓我呀。”

我则一直说：“没事，没事，不要担心。”

都已过去，都成往事，需要的只是时间，不是吗？

# 白夜

如果夜是深沉黑暗的话，那么白昼是否亮丽光明？为什么在这阳光灿烂的大白天里，我却感觉不到一丝的光亮？是否我的心已经腐烂？

我将黑色窗帘重重地放下来，室内传来的是Sarah Brightman如出谷黄莺的声音，她唱time to say goodbye。安平最近也一直将这句话挂在嘴边：“张献，time to say goodbye，我们已经到了说再见的时候。”她说。

我不理她，打从认识她的那一天开始，我们已经将这句话说了无数次，我讨厌自己的虚伪，也讨厌她的，为什么要重复这种话，是让自己心里好过一点，还是为自己的放荡荒淫找到一个释放的借口？

到后来，每当她讲这句话的时候，我都只静静地坐在她面前看着她，像那个卡通片里的老鼠，带着一点侵略意识，我看着她如何地自言自语，然后软弱、崩溃，倒在我的怀里，这时她的眼睛里有着无限的依恋，眼睁睁地看着我，似乎一闭上眼我便会消失

似的。

接下来她的热情如火山爆发，她对我加诸于她身上的压力感到兴奋，愉快地呻吟，陷入于我肌肉的指甲，样样都表示了她的冲动，她的快感。于是我更加倍努力地迎合她，心里不是不悲怆的，原来离别的话已逐渐地变成了一种催情剂，它让我们堕入深渊，它让我们更加罪恶，更加义无反顾。

当然如果没有那个异乡的夜晚，如果不是那空气里传来的橘子香味，也许这一切都不会发生，或不应该发生；或像一首流行歌曲里唱的，也许已经没有也许，要发生的终归会发生。我在佛罗伦萨呆了快半个月时，碰到了安平。

日子是这么样的寂寞，佛罗伦萨是这么美丽的一个地方，但我早出晚归地来往于工厂酒店之间，这和世界其他地方又有什么不同——我将我的寂寞都寄情于佛罗伦萨独有的小餐厅及小酒馆里；似乎吃喝成了我唯一的寄托。就在我沉溺于精食美酒中，我听到我所熟悉的口音。在佛罗伦萨能听到自己人的口音，这种感觉是很奇妙的，我的意思是在这么个可算是偏僻的意大利小镇里。

我抬头望去，是一对典型的俊男美女，都很年轻，二十来岁，衣着名贵而休闲，一望而知是那种家庭环境优厚，而本身又学有所长的年轻人，男的五官俊美，女的更若明星似，一双眼睛水汪汪的，像会掏出水来。我举杯向他们走了过去，他们很大方地欢迎我。

猜测得一点也没错，男的是国内知名百货公司的第三代掌